

母亲被

◎丛笑甫

我至今仍盖着母亲做的棉被，我把它称作“母亲被”。

那是2006年我儿子满周岁时母亲为他缝制的小棉被，它长不过150厘米，宽约100厘米，老棉花摊出的被里子，鸭蛋蓝的棉布被罩，配以白云、蝴蝶和手拿羽毛球拍的机器猫的图案，被子小而薄，由于已历时12载，不仅被罩的布料糟破，连被里的面料也是一扯一个口子，我却一直不舍得将其抛弃，而是将糟破处以细线密密麻麻地缝好；秋天，家中断气后青黄不接的日子以及冬日，我将自己常用的一条黄花小毛毯与小被对着边缝在一起，每晚拥此棉被，度过一个个寒夜。每每拥被入梦，母亲年轻时做被的情景便不由涌上记忆的闸门……

打我记事起，全家五口人的棉被全由母亲亲手缝制。21世纪六七十年代，被罩尚未问世，也没有售卖棉被之所，连做被所用的棉花乃至布料都是凭票购买，能讨到棉花票布票已属不易，好在那时的棉花纯而真，无需太厚，薄薄一层棉花摊弹平整，一块光滑闪亮带暗纹的缎子做面，一块大一圈的漂白白布做里，缝被时，漂白白布大出一圈的地方翻过来，扣住缎面四周，严丝合缝地对齐缝好，为了固定面儿和里子以及所絮的棉花，还要用针线将中间部分进行缝制，缝时针孔疏密相间，线大部分藏在夹层中间，叫“绗被子”，直到被褥都这般缝好，才算做完。

留给我最记忆的有三件事。第一，玩棉花，每次做被，母亲都会像包饺子时给我一块面团玩捏一样，把一小团雪白的棉花放在我的小手，我便学着母亲的样子，抻下一块棉花絮在这，又抻下一块絮在那，“帮”妈妈絮棉被成为我童年的一大快乐；第二件事，每当被子脏了，将被里（那一块漂白白布）洗投之后，用煮得半熟的小米饭的米汤浆洗一遍，叫“上浆”，为的是下次浸泡，附着在干米浆上的尘垢很容易被泡下来，方便洗涤；第三件事，不知是老棉花的质地好，还是母亲的手法妙，那一床床不甚厚实的棉被褥，在冷风将电线吹得呜呜隆隆的数九寒天，在炉火燃得只剩下奄奄一息的一堆残灰的平房深夜里，盖着母亲被，于温馨和暖中，竟几乎夜夜做着美梦……

其实，母亲的针线绝不仅仅局限于做几床棉被几床褥，三个孩子年节时的新衣裤，无论用什么布料，都用缝纫机早早轧好；春秋季节的毛线衣，更是打得花样秀美、颜色艳丽；而给我印象最深的当属母亲做的鞋子，从鞋底、鞋帮到鞋垫，全由她手工制作。那时，邻里之间许多主妇都存有自己的鞋样子，主妇们互相借用，把借来的鞋底鞋帮样描到纸上剪下来，叫“替鞋样”，将鞋样用笔描到干净粗布上，用白面浆糊将布层层粘牢，裁出鞋底儿鞋帮儿，剩下的，就是纳鞋底、粘鞋帮的工序了。

还记得母亲纳鞋底的情境：半公分厚的布底，先以锥子扎眼，顺着针眼把纫着粗线的针扎进去，长长的线绳被母亲一托一托地拽过来拽过去，末了总要五个指头再使劲拽一下，线绳便牢牢固定在底布上，如此做出的鞋，由于鞋底上密实的针线，不仅结实耐磨，还极具摩擦力，冰上走、雪上路，绝不会打滑摔跤，

冬天的棉鞋，用上好的绒面儿做帮，厚实立体，大红底配白碎花，斜纹嵌在鞋面两侧，正中一条黑亮边，无论穿到哪里，见到的人皆以为是母亲花高价买来的，听着人们“好看好看”的啧啧赞许，心中油然而生出对母亲的钦佩……

1981年6月，姐姐以全校第二全局第六的成绩考上高中中专，收到哈尔滨铁路卫校录取通知后，母亲开始紧锣密鼓地为姐姐赶制棉被，那是改革开放的第三年，市面已然有售被罩，但母亲不厌其烦地亲自做被，做被罩所用布料，采用质地绵软的棉布，布料上独到而大气的图案无不透着母亲的匠心独运，她或许看出了我心中的羡慕，便悄然安慰我：“不要着急，你只需用功学习，两年后你考上大学，妈妈为你做更漂亮的棉被……”

母亲没有食言，在我高中两年补习三年间，她不断为我打气鼓劲，间或也以做被刺激我，见我有与坏孩子胡混的苗头，就力劝：“闺女，你如果真想跨入高等学府，就远离那些不学无术的赖才，向班里头三名看齐……”“什么时候你准备的差不多了，妈妈才给你做被……”1986年9月初，考中内蒙古大学外语系英语专业的我，终于如愿登上赤峰——呼和浩特的“草原列”。遥遥千余公里，历时一天一夜，由于是初次坐长途车，加之天热上火，一到学校我就病倒了，祸不单行，偏偏邮寄的行李和皮箱也丢了。由于想家，我吃不下喝不下，成天苦泪涟涟，同宿舍其他姐妹挨个收留我同寝，直到一周后，我的行李和皮箱才被找到，原来是被卸在了众行李的最底层。至此，对新环境渐已适应的我，在“母亲被”的陪伴下，度过了紧张快乐、激情张扬的四年大学时光，那床绿缎子被、红缎子褥，一直伴着我。直到2008年，我所住单身宿舍一层的单身女人在外面燃火煮面，火未灭净，余下的火苗借着风势窜上开窗的我家二楼，碰巧当时家中无人，大火烧毁的家什中，包括那床我盖了22年的母亲被。

可是我依然盖着母亲做的棉被——母亲为我儿子缝制的小被。被罩上到处是我留下的细密的针脚，每每伸直了腿，或是将小被儿向上拉一拉，十个脚趾头便全然暴露出来，家里不乏大被，丈夫也多次劝我：“换大被盖吧。”我却不为所动，白天黑夜地盖它，不仅因为自己给小被儿加缝了小毯，使之变厚，盖着暖和，更因为那是母亲亲手所做，正如母亲所做的美食永远留在了我的舌尖齿间一样，小被儿带给我的温情和爱意，是世间任何珍宝都无法取代的。从前年少，懵懂无知，盖着母亲被，总感觉那么得理，觉得母亲为我们付出的种种是理所应当，竟从未感觉有什么异样，直到我有了自己的孩子自己的家，多干一点家务便感觉疲累之际，方记起当年自己的母亲，那是在她干了一整天的体力活，有时连饭都吃不饱的情况下，利用别人酣眠休憩的时间，为我们赶制一床床被褥、一件件新衣、一双双鞋子，一干干到后半夜，第二天还要黎明即起，烹饪全家人的早餐，每念于此，我心底不由吟咏起贾岛的那首“游子吟”——

“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

致美好的青春

◎王占秀

写下这个诗题
时光在倒退
用最好的心情
邀明月和青春干一杯
把一百年来青春回味
这五月的星空格外美

就是在这样的五月
青春怒放成万千花朵
一百年前觉醒的青春高喊
国土不可断送
人民不可低头
奏响了浩气长存的
爱国主义壮歌
青春是用来追求真理的
青春是用来追求进步的
从天安门广场兴起的救国运动
点燃了伟大革命的星星之火

从此后，中国的青春
有了自己独特的意义和品格
青春是用来革命的
第一代中国共产党人
用青春把马克思主义传播
小小红船载着红色的青春
唱响雄壮的国际歌
青春在敌营里斗智斗勇
青春在根据地战斗生活
青春从雪山草地
到天安门广场
接受一个崭新的中国检阅

青春是为人们战斗的
刀山火海从不退缩
青春是为祖献身的
热血化做鲜花朵朵
青春是为幸福奋斗的
各行各业都欢唱青春之歌

啊，青春呀青春
新时代的青春有着新的光泽
青春是用来承载理想的
她应当在创业奋斗中升华
她应当在创新创造中红火
青春是用来热爱祖国的
爱祖国是青春最大特色
听党的话，跟党走
把祖国和人民装在心窝
一生为之奉献
让青春之火不灭

青春是用来担当责任的
勇挑重担心中装着伟大事业
勇克难关逢山开路架桥过河
勇斗风险挺立潮头斩浪劈波
青春是用来砥砺奋斗的
奋斗是青春最亮丽的底色
在劈波斩浪中做奋进者
在披荆斩棘中做开拓者
在攻坚克难中做奉献者
青春是用来追梦的
我们增强本领修养道德
提高能力守护山河

啊，青春呀青春
正在谱写伟大时代的凯歌
我们是神农的后代
在希望的田野精耕细作
我们是鲁班的传人
在神奇的土地上建设
我们是新时代愚公移山开路
我们是现实中的嫦娥飞天登月
我们是龙吟风唤雨
我们是凤天香国色
我们用青春追梦
共筑民族复兴之伟业



海棠文摘

要不是镇上的人们曾多次询问、探究我的生活方式，我是绝不会把个人私事拿出来，借以引起读者注意的。有人说我过日子的方式有些怪异，但有些事在我看来是在再正常不过了，考虑到我周围的环境以及自己的遭遇，我觉得非常自然，而且合情合理。有些人问我吃什么呢；是否感到寂寞、害怕，等等诸如此类的问题。另外有些人则更加好奇地问，我的收入中究竟哪一部分用于慈善事业了，还有一些人，家口众多；开支也很大，想知道我收养了多少个贫困孩子。所以在本书中，当我着手回答这些问题的时候，请那些对我没有多少特殊兴趣的读者们绕道而行。大多数的书中，对于第一人称“我”总是有意无意被省略不用，本书则保留；本书中“我”字用得非常普遍。我们常常忘记，在书中说话的往往是第一人称。我其实并不应该过多地谈论自己，前提是，如果我了解别人如同了解自己一样透彻。不幸的是我经历尚浅，所以只能局限于这一个主题。而且，我也要求每一位作家，迟早都要对自己简单、真实的生活加以记录、描述，而不仅仅是道听途说。这些记录如同从遥远的地方寄给你的亲朋好友，对于我来说，如果一个人曾真诚地生活过，那么他肯定来自一个遥远的地方。下面这些文字更像是为一些穷学生写的。至于其他的读者，也会接受、采用他们觉得适合自己的部分。我相信没有人会去削足适履，因为只有适合的才是最好的。

——亨利·戴维·梭罗《瓦尔登湖》